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浙江一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浙江一百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百传媒”）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推荐，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一百传媒；证券代码：870186。

通过与一百传媒的友好协商，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对一百传媒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同意承接一百传媒主办券商工作。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与一百传媒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2021 年 5 月 1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一百传媒出具了无异议函，前述协议生效。

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5 月 24 日